第 1 章 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我公司根据工程实施需要，拟对 北京金顶山路项目土石方工程进行采购，现面向社会发布公开询比采购公告，自集团/公司供应商资源库内择优选定施工单位。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采购编号：PC-0108-E-00298-2026-P0001+JS-北京金顶山-003

2.2 采购项目名称：北京金顶山路项目土石方工程

2.3 项目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

2.4 项目概况：北京金顶山路项目土石方工程，具体以施工图（含业主同意变更的部分）为准。

2.5 计划工期：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6 年 12 月 20 日；计划完工日期为 2029 年 7 月 6 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930 天。其中土方集中开挖预计时段为：2026 年 12 月 20 日—2027 年 6 月 20 日，土方集中回填施工预计时段为：2028 年 12 月 6 日—2029 年 7 月 6 日。分包人应在上述集中作业时段内完成对应土方施工内容；因分包人自身原因未按期完成的，由分包人承担工期滞后违约责任；上述时段仅为预估，承包人有权根据项目总体进度予以调整，承包人调整不视为承包人违约。两段土方作业间歇期间，分包人须配合承包人零星施工，不得以此主张工期顺延、窝工及费用索赔。承包人书面通知的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的，以承包人另行书面通知的开工日期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不变。

2.6 采购范围：北京金顶山路项目土石方工程，具体以施工图（含业主同意变更的部分）为准。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及开挖任何物质（包含但不限于地上及地下障碍物、现有硬质铺装基层及面层、原有混凝土、硬化地面基层及面层、建筑基础、挡土墙、地下构筑物、截排洪明暗沟、围墙、蓄水设施、绿化植被和树根、各类管井和管线、各类杂物、垃圾和淤泥等内容，具备文物勘察作业条件）、毛石挡墙、临时道路钢板、路基箱铺设（含租赁、铺设等全部相关工作）、土方外运消纳(包括各类土石、垃圾、淤泥等任何物质)、基坑土石方开挖、回填、场内转运堆土、场外中转土方（含临时堆场租赁）、外购土及外运消纳（含机械及人工清土等措施）、噪音扰民费用等、边坡临

时挂网或其它临时防护措施、机械破除、石方爆破等，以及配合基坑支护单位进行场地内的开挖回填工作和配合当地地方监管部门协调工作等，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考虑。

分包人应为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现有的地上、地下设施和建筑物提供足够的临时保护设施，确保施工过程中这些设施和建筑物不会受到干扰和破坏。

分包人在现场挖掘土方过程中，若发现电缆电线、管道，或者其他公共设施，应立即停止挖掘工作，并及时报告承包人，并根据有关指示，负责修理那些被破坏的公共设施至恢复原状，费用由破坏方承担。

附近既有道路地下管线设施，以及其他靠近施工区域的既有建筑、道路、设施，应做好临时保护措施，因基坑开挖、施工机械车辆通行等分包人施工作业原因，造成既有完成市政路面、管线及有关工程成果破损的，由分包人负责修复（修复费用由分包人承担）；相关水电气管线等应做好保护措施施工或迁改，如遇到国防通信光缆，先征得主管部门同意后确保安全迁改。

按业主及甲方要求整理资料、竣工验收合格并整体移交、洗车槽及专人管理维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具体内容以技术方案及工程量清单为准，承包人有权调整或增减分包范围，分包人无异议。合同中施工范围未详尽之处以专项施工方案、技术交底及施工图纸为准，分包人应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进行施工。

2.7 质量要求：满足技术方案要求及国家标准规范要求，工程的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8 采购限价：本项目采购限价 1796.25 万元。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响应人须具备：

（1）资质条件：响应人具有独立的法人地位，具有 / 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人员要求：主要管理人员（被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员）需提供连续缴纳近 6 个月及以上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法定代表人自行任职除外）。主要管理人员证件：项目经理需提供 二级 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 B 证；安全员需提供安全 C 证。

（3）企业业绩：应具有相应规模的工程量或合同额等工程业绩，业绩标准按照《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招标人主体责任加强招投标服务监管

有关事项的通知》（京建发〔2024〕361 号）中“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类似项目业绩的设定，应当不高于招标项目特征（预计合同额、建设规模等）的 80%” 规定确定。

（4）信誉要求：

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没有处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受限的范围及期限内；

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不得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专项查询列入“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法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统计严重失信企业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不得被国家应急管理部（www.mem.gov.cn）列入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不得被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jzsc.mohurd.gov.cn）列入失信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不得被军队采购网（www.plap.cn）列入失信名单（在评审期间尚未解除的）；

响应人不得为外资（含港澳台）独资或入股企业，拟选派的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不得为外籍或港澳台人员，且是与响应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正式员工（响应单位为其缴纳社保）；

响应人不得在近三年发生行业主管部门认定的重大工程质量、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行政管理信息查询结果为准）。

3.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3 不得存在本文件第 2 章 1.4.3 条其他否决响应的情形。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报名时间：2026年11月28日9时～2026年12月1日17时。

4.2 报名方式：网上报名。（1.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官网－工程采购平台 https://jc.baju.com.cn/pm/eb/login ； 2. 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 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响应人需要在两个平台同时报名，任一平台未报名视为报名无效，丧失参与本次询比资格。

4.3 资料领取：成功报名后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于2026年11月28日9时～2026年12月1日17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 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 平台网站内下载。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截止时间：2026年12月11日9时（北京时间，如有改变另行通知）。

5.2 投递响应文件地点：线上投递地点为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 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 平台内；线下投递地点为北京金顶山路项目经理部。

5.3 开标时间和地点：2026年12月11日9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 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 平台内及北京金顶山路项目经理部同时开标。

5.4 递交要求：**线上需上传全套有效的签字盖章响应文件及工程量清单；线下需递交签字盖章纸质版响应文件两份（正本壹份，副本壹份），纸质版响应文件须密封递交，封口加盖投标人公章。**

5.5 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接收。

6.注意事项

6.1 本项目全程线上电子化采购，意向响应人需在中国电建供应商库及水电八局供应商库完成注册后方可开展报名、文件下载及线上递交响应文件等工作，未在库内的响应人需办理相关手续。

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 1）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方式 2）请登录

https://ec.powerchina.cn/caHandle.html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文件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6.2 各供应商须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6.3 响应人须按要求通过网上支付系统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支付响应保证金。（注：响应保证金须从响应人公司账户转账，现金、个人账户、第三方代转均视为保证金无效）

7.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常青路 8 号

联　系　人：林先生 / 易芒

电　　话：18569607557 / 15873160060

8. 收款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名：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账　号：0200186419200208415；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寿路南口支行

收款单位开户行行号：102100018643

响应保证金汇款单上请注明：“采购编号+响应保证金识别码”，采购系统会显示专属识别码

9. 合规声明

本次采购恪守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坚决杜绝任何违法违规采购行为。

严格执行采购程序，全程遵循合法、合规的基本原则。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27 日

